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ST龙大

公告编号：2026-096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龙大转债”转股来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变更“龙大转债”的转股来源，由“新增股份”变更为“优先使用回购库存股，不足部分使用新增股份”；
- 2、当前转股价格：1.95 元/股；
- 3、回购股份作为转股来源生效日期：2026 年 7 月 1 日；
- 4、本次公告涉及新增“龙大转债”转股来源事项已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

一、“龙大转债”基本情况

1、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077号”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公开发行了 950 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95,000.00 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0]683 号”文同意，公司 95,000.00 万元可转债于 2020 年 8 月 7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龙大转债”，债券代码“128119.SZ”。

2、转股期限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21 年 1 月 18 日至 2026 年 7 月 12 日。

3、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龙大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9.56 元/股，2020 年 12 月，因公司实施完成

了3名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由初始转股价格9.56元/股调整为9.5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12月14日起生效。

2021年4月30日，公司实施完成了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格由9.57元/股调整为9.3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4月30日起生效。

自前次转股价格调整日2021年4月30日起至2021年8月2日，公司总股本因激励对象自主行权以及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成功发生变化，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由9.38元/股调整为9.2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8月12日起生效。

自前次转股价格调整日至2022年3月28日，公司总股本因激励对象自主行权以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而发生变化，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由9.29元/股调整为9.2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3月31日起生效。

自前次转股价格调整日至2022年8月17日，公司总股本因激励对象自主行权以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而发生变化，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龙大转债”的转股价由9.28元/股调整为9.3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8月19日起生效。

2026年2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龙大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决定将“龙大转债”的转股价格由9.30元/股向下修正为4.20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2月12日起生效。

2026年6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龙大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决定将“龙大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20元/股向下修正为1.95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6月25日起生效。

二、“龙大转债”转股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龙大转债”因转股减少164,614,900元（1,646,149张），转股数量为82,766,478股；因回售减少1,100元（11张），剩余“龙大转债”

余额为 785,384,000 元（7,853,840 张）。

三、关于新增“龙大转债”转股来源的情况

1、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作为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股份来源。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 14.41 元/股（含本数），回购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2026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同意对 2022 年回购股份方案的回购股份用途进行调整，由原计划“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除此之外，公司 2022 年回购股份方案中其他内容不变。

2、回购股份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回购股份期限届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成。在回购期间，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41,417,183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为 3.8379%，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329,965,242.8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 9.47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 7.19 元/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前述回购的公司股份已作为“龙大转债”转股来源，存放于公司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账户信息如下：

证券账户名称：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证券账户号码：0899990934

四、其他事项

1、公司已根据规定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指定上述回购账户作为可转债转股账户的手续；

2、若相关事项有调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日